

展会境外展品进口和销售免税

H 直通自贸港·政策解读

政策阐述

全岛封关运作前，对消博会展期内销售的规定上限以内的进口展品免征进口关税、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。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展品不包括国家禁止进口商品、濒危动植物及其产品、烟、酒和汽车。对展期内销售的超出附件规定数量或金额上限的展品，以及展期内未销售且在展期结束后又不退运出境的展品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照章征税。

适用条件

- ① 需要满足一般贸易商品的进口条件
- ② 额度限制

全岛封关运作前，对消博会展期内销售的规定上限以内的进口展品免征进口关税、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。每个展商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展品销售有数量或金额上限。

根据展品类别主要分为八类：一是家具类，每个展商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数量为50件；二是服装及衣着附件，每个展商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数量为30件；三是皮革制品、毛皮制品、人造毛皮制品，每个展商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数量为30件；四是旅行用品、手提包及类似容器，每个展商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数量为30件；五是光学、照相、电影仪器及设备，每个展商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数量为10件，且单件价格不得超过1万美元；六是天然或养殖珍珠、宝石或半宝石、贵金属、包贵金属及其制品，每个展商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数量为5件，且单件价格不得超过1万美元；七是手表、怀表及其他表，每个展商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数量为5件，且单件价格不得超过1万美元；八是除上述类别外的其他展品，每个展商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金额上限为2万美元。

③ 消博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展品不包括国家禁止进口商品、濒危动植物及其产品、烟、酒和汽车

权威解读

一、境外展品免税政策如何执行？

对展期内销售的超出通知文件附件规定数量或金额上限的展品，以及展期内未销售且在展期结束后又不退运出境的展品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照章征税。

二、展品清单如何管理？

参展企业名单及展期内销售的展品清单，由海南国际经济发展局或其指定单位向海口海关统一报送。

成效进展

第三届消博会共有来自65个国家和地区的3382个消费精品品牌参展，参展品牌数较第二届增加19%。进场观众超过32万人次，各类采购商和专业观众数量超5万人，来自意大利、法国、德国、日本、韩国、越南、印尼、泰国等35个国家和地区超过2000名境外采购商到会参与洽谈采购。其中，珠海免税携旗下三大项目和品牌联展产品深度参与消博会，不仅收获了合作共赢的累累硕果，也进一步拓展了“朋友圈”，扩大了影响力，向外界展示了锐意创新的国际化旅游零售企业风貌。展会期间，珠海免税与加拿大凯克集团(CAC Natural Foods Inc.)签署合作备忘录；珠海免税成员企业格力地产，与海南陆侨商贸控股集团(陆侨集团)签署战略合作协议。

(文字整理/记者李梦瑶)



政策阐述

离岛免税政策是指对乘飞机、火车、轮船离岛（不包括离境）旅客实行限值、限量、限品种免进口税购物，在实施离岛免税政策的免税商店内或经批准的网上销售窗口付款，在机场、火车站、港口码头指定区域提货离岛的税收优惠政策。离岛免税政策免关税为关税、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。离岛旅客每年每人免税购物额度为10万元人民币，不限次数；仅限定化妆品(30件)、手机(4部)和酒类(合计不超过1500毫升)商品的单次购买数量。超出免税限额、限量的部分，照章征收进境物品进口税。已购买离岛机票、火车票、船票且年满16周岁旅客，持有效身份证件可以购买离岛免税商品，已经购买的离岛免税商品属于消费者个人使用的最终商品，不得进入国内市场再次销售。

适用条件

年满16周岁，已购买离岛机票、火车票、船票，并持有效身份证件（国内旅客持居民身份证、港澳台旅客持旅行证件、国外旅客持护照），离开海南本岛但不离境的国内外旅客，包括海南省居民，均可适用本政策。

权威解读

① 政策含金量不断加大，政策效应加速释放

2011年4月20日起，海南省试点执行离岛免税政策。离岛免税政策指对乘飞机、火车、轮船离岛（不包括离境）旅客实行限值、限量、限品种免进口税购物，在离岛免税店内或经批准的网上销售窗口付款，按指定方式提货的税收优惠政策。

自实施以来，海南离岛免税政策经过9次调整——

购物限额不断提高，由2011年的每人每年5000元，逐步提高到8000元、1.6万元、3万元、10万元。

商品品种不断扩大，由最初的18种扩大到现在的45种，尤其是2020年增加了受消费者喜欢的酒类商品、电子消费品等。

购物对象不断增加，由最初年满18周岁、乘飞机离岛但不离境的国内外旅客，购买人年龄调整为年满16周岁，增加了乘坐火车、轮船的离岛旅客。

购物次数、件数不断放宽，购物次数从每人每年2次调整为不限次数，从最初的每种商品都有购买数量的限制，调整为以额度管理为主，大幅减少单次购买数量限制的商品种类，只限制手机(4台/次)、酒(1500毫升/次)、香化产品单次数量(30件/次)。

购物便利性不断显现，允许开设网上销售窗口，新增岛外旅客“邮寄送达”、本岛居民“返岛提取”“担保即提”“即购即提”等提货方式。

政策优惠力度显著提升，取消单件商品8000元免税限额规定，每人每年免税额度由最初的5000元提高到10万元。

② 离岛免税商品品种有哪些?

离岛免税政策共涵盖45类商品，包括化妆品、首饰、箱包、眼镜、服装服饰、手表、手机、酒类等。

③ 免税购物额度是多少?

离岛旅客每年每人免税购物额度为10万元人民币，不限次数。超出免税限额、限量部分，照章征收进境物品进口税。

④ 免税商品可以在哪里购买?

可以在离岛免税店或经批准的网上销售窗口购买免税商品。目前，海南具有实施离岛免税政策资格并实行特许经营的免税商店有12家，包括：中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、中免海口美兰机场(二期)离岛免税店、中免海口日月广场免税店、中免海口国际免税城、中免三亚国际免税城、中免三亚凤凰机场免税店、中免琼海博鳌免税店、海控全球精品(海口)免税城、深圳免税海口观澜湖免税城、海旅免税城(三亚)、中服三亚国际免税购物公园、王府井万宁离岛免税港。

⑤ 免税商品如何实现邮寄送达?

离岛旅客购买免税品，购买人、支付人、收件人均为购物旅客本人，且收件地址在海南省外的，可以选择邮寄送达方式提货。离岛免税商店应确认购物旅客符合上述要求并已实际离岛后，一次性寄递旅客所购免税品。

⑥ 岛内居民如何实现返岛提取提货?

岛内居民（包括持有海南省身份证、海南省居住证或社保卡的中国公民，以及在海南省工作生活并持有居留证的境外人士）在离岛前购买免税品后已返回岛内的，可以在离岛免税商店设立的返岛旅客提货点提取免税品。

⑦ 购买免税商品有哪些数量限制?

- (1) 化妆品：每人每次限购30件。
- (2) 手机、手持（包括车载）式无线电话机：每人每次限购4件。
- (3) 酒类（啤酒、红酒、清酒、洋酒及发酵饮料）：每人每次限购合计不超过1500毫升。

成效进展

自2011年4月20日离岛免税政策落地实施至2023年10月16日，海口海关共监管离岛免税购物金额2024亿元，涉及3722万购物人次，购物件数2.68亿件。

离岛免税购物额度调高至每年每人十万元并增加品种

第三届消博会会场外景。(资料图)